

##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志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3名激励对象因其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取消拟授予上述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4290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37人调整为233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07.9000万股调整为106.4710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一致。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本

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董事会同意公司确定 2024 年 5 月 31 日为授予日，授予 233 名激励对象 106.47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4.00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为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证券投资、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框架下以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决议的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及《关于 2024 年度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